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天津金硕信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之

2016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核查报告

天津金硕信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硕信息”或“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8 日起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代码：430297。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作为金硕信息的主办券商，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等的相关规定，通过日常了解、核对银行对账单等方式对金硕信息 2016 年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于 2016 年度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

一、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天津金硕信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硕信息”或“公司”）于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股票发行方案，此次公司共发行股票 3,34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3 元人民币，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20,000.00 元。2016 年 1 月 13 日，经中兴财光华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6）第 303001 号验资报告，总股本由 39,000,000 股增加至 42,340,000 股。

2016 年 3 月 3 日，金硕信息取得股转公司《关于天津金硕信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1865 号）。

2、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在 2016 年 8 月 8 日股转公司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通知之前已全部使用完毕。由于本次股票发行和募集资金使用在相关问答之前，因此募集资金未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亦未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本次定向发行的账户为公司的一般账户，未涉及单独的账户进行验资。尽管以上的定向发行未设立募

集资金专项账户专户管理，但公司严格按已有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取得股转系统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二、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情况

根据 2015 年 12 月 22 日公告的《股票发行方案》，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的营运资金，支持公司产品开发与推广，增强公司竞争力，优化公司财务结构，增强其资本实力，为公司业务拓展提供进一步支持。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补充公司的营运资金，具体使用明细如下：

募集资金总额（元）	用途	使用金额（元）
10,020,000.00	采购摄像机货款	124,535.00
	采购灯具货款	1,500,000.00
	采购平板电脑货款	464,191.67
	采购网络硬盘、平板电脑货款	4,950,000.00
	采购交换机、无线 AP 货款	100,000.00
	支付给天津渝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装修工程款	1,700,200.00
	支付给大连银行华苑支行贷款利息	1,081,073.33
	支付给兴业证券顾问费	100,000.00
	小计	10,020,000.00

三、超募资金的使用情况

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不存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五、挂牌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是否合规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安信证券认为，公司股票发行符合相应阶段的监管要求，资金的存放符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合法、有效，且严格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损害公众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页以下无正文，签署页附后）

（本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津金硕信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之 2016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盖章页）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27日

